**关于进一步规范固定资产入账的有关规定**

各学院（部）、部门：

原则上，固定资产管理系统的领用单位应为学校批准的机构建制，使用人应为学校在职、在编人员或集体编制职工。

为进一步规范固定资产入账，便于资产管理，就固定资产管理系统的单位设置、使用人和领用单位要求，特作如下规定：

**一、单位设置**

经国有资产管理处审批，学院可按以下原则设置单位：

1．实验教学机构

学院可在学校批准的本科教学实验中心（室）下，根据部门需要设置下一级单位（如实验室、研究所、机房或工作室）。

**《青岛理工大学本科教学实验中心（室）一览表》**见**附件一**。

2.科研机构

市级以上重点学科实验室、工程技术中心、研究所等科研机构，可设置为学院的下一级单位，也可设置为学校教学实验中心（室）的下一级单位。

3.教研室

学院可根据教学的需要，可在学院名下设置各教研室。

**《关于在固定资产管理系统中添加使用单位的申请》**见**附件二。**

**二、使用人**

劳务派遣人员使用家具和基本办公设备，固定资产账可落在其名下；其使用的其他设备（包括实验设备、便携及贵重行政办公设备），固定资产账应落在本部门在编、在职人员名下。劳务派遣人员离校或部门调动时，原工作所在部门负责办理资产交接工作，并到国有资产管理处办理资产账变动手续。

外聘高层次人才领用或科研经费购置的家具或设备，固定资产账应落在聘用工作所在部门联络员名下，聘期结束，由该部门负责其资产交接工作。

《关于在固定资产管理系统中添加劳务派遣人员名单的申请》见**附件三。**

**三、固定资产领用单位**

固定资产领用单位应为固定资产管理系统机构设置中的最末级单位。

原则上，教学单位购置的实验仪器设备，领用单位必须为相应的实验室；购置的家具或行政办公设备，领用单位可为相应的办公室、教研室、研究所或实验室等。

**附件一：**《岛理工大学本科教学实验中心（室）一览表》。

**附件二：**《关于在固定资产管理系统中添加使用单位的申请》

**附件三：**《关于在固定资产管理系统中添加劳务派遣人员名单的申请》

**附件一：**

**青岛理工大学本科教学实验中心（室）一览表**

| **序号** | **部 门** | **实验中心（室）名称** | **备 注**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1 | **理学院** | 力学教学实验中心 | 公共基础实验室 |
| 2 | 物理实验中心 | 公共基础实验室 |
| 3 | **建筑学院** | 建筑物理实验室 | 专业实验室 |
| 4 | 3S实验室 | 专业实验室 |
| 5 | 模型与产品制作室 | 专业实验室 |
| **艺术学院** |
| 6 | 陶艺工作室 | 专业实验室 |
| 7 | **土木工程学院** | 结构工程实验中心 | 专业实验室 |
| 8 | 土木工程材料实验室 | 专业实验室 |
| 9 | 材料科学与工程实验室 | 专业实验室 |
| 10 | 道路桥梁实验室 | 专业实验室 |
| 11 | 测量实验室 | 专业实验室 |
| 12 | 土工实验室 | 专业实验室 |
| 13 | **环境与市政工程学院** | 化学与环境实验中心 | 公共基础实验室 |
| 14 | 暖通与热能实验室 | 专业实验室 |
| 15 | 流体力学实验室 | 专业实验室 |
| 16 | 能源与环境装备实验室 | 专业实验室 |
| **机械工程学院** |
| 17 | 机械工程实验中心 | 专业实验室 |
| 18 | **机械工程学院** | 机电工程实验教学中心 | 专业基础实验室 |
| 19 | **计算机工程学院** | 计算机工程实验中心 | 专业实验室 |
| 20 | **外国语学院** | 外国语学院语言训练中心 | 公共基础实验室 |
| 21 | **管理学院** | 管理科学与工程实验中心 | 专业实验室 |
| 22 | **汽车与交通工程学院** | 汽车与交通实验中心 | 专业实验室 |
| 23 | 安全工程实验中心 | 专业实验室 |
| 24 | **经贸学院** | 经贸实践中心 | 专业实验室 |
| 25 | **人文与社会科学学院** | 广告学实验室 | 专业实验室 |
| 26 | 社会工作室 | 专业实验室 |
| 27 | **通信与电子工程学院** | 信息与通信工程中心 | 专业实验室 |
| 28 | **通信与电子工程学院** | 电子信息工程实验教学中心 | 专业基础实验室 |
| 29 | **商学院** | 商务与管理实践中心 | 专业实验室 |
| 30 | **自动化工程学院** | 电工电子实验中心 | 公共基础实验室 |
|
|
| 31 | **自动化工程学院** | 自动化工程实验实训教学中心 | 专业实验室 |
| 32 | **实训中心** | 工程训练中心 | 实习实训基地 |
| 33 | **现代教育技术中心** | 现代教育技术中心 | 公共基础实验室 |
| 34 | **费县校区** | 基础实验中心 | 公共基础实验室 |
| 35 | 土建实验中心 | 专业实验室 |
| 36 | 机电实验中心 | 专业实验室 |

**附件二： 关于在固定资产管理系统中添加使用单位**

**的申请**

资产管理科：

为便于固定资产管理，申请在固定资产管理系统中添加使用单位，使用单位名称为 ，请将该单位设为 （机构名称） 的下一级单位。

部门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部门（公章）

20 年 月 日

**附件三：**

**关于在固定资产管理系统中添加劳务派遣人员名单**

**的申请**

资产管理科：

同志是我部门劳务派遣员工，申请在固定资产管理系统中添加该同志姓名及相关信息。今后该同志使用的家具和基本办公设备固定资产账落在其名下。该同志离开我部门时，由我部门负责办理其名下资产的交接工作，并到国有资产管理处办理资产账变动手续；否则，由此造成的资产损失由我部门负责。

附表： 人员基本信息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所属科室 |  |
| 性 别 |  | 出生日期 | 年 月 日 |
| 文化程度 |  | 所学专业 |  |
| 毕业时间 |  | 专业职称 |  |
| 参加工作日期 |  | 来我校工作日期 |  |

部门资产管理员（签字）： 部门负责人（签字）：

部门（公章）

20 年 月 日